# 汽车保险代理商合同范本(必备49篇)

来源：网络 作者：逝水流年 更新时间：2025-04-11

*汽车保险代理商合同范本1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 (先生/女士，以下简称乙方)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自愿和\*等的原则，一致达成下列条款：一、试用期限：自20xx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二、工作岗位：在 担任 工作。 乙方在签署本合同时...*

**汽车保险代理商合同范本1**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 (先生/女士，以下简称乙方)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自愿和\*等的原则，一致达成下列条款：

一、试用期限：自20xx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二、工作岗位：在 担任 工作。 乙方在签署本合同时，同时收到员工手册，并知悉全文，愿意遵守各项规定

三、工作时间：每日八小时，甲方因生产需要加班，应按国家的有关规定支付加班工资。

四、劳动报酬：依照按劳取酬的原则，乙方月收入不低于人民币 元，该收入由 等构成。

五、劳动纪律：试用期间乙方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及员工守则。乙方如违反企业的规章制度，甲方可以根据情节轻重给予必要的处分。

6、合同解除：乙方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可在不说明任何原因的情况下辞职，甲方无异议;但乙方辞职必须提前5天通知甲方，否则应承担违约责任。试用期间甲方如发现乙方不符合录用条件或不适宜甲方工作等情况的，可以随时终止试用，解除本合同，并不因此承担违约责任。

甲方：

代表：

地址：

电话：

乙方：

身份证号：

地址：

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汽车保险代理商合同范本2**

甲方:\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聘用乙方为试用员工，试用期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经双方\*等协商，就试用期相关事宜，特订立如下条款，以资共同遵守。(最长试用期不得超过3个月)

一、乙方的工作岗位(工种)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在试用期内，乙方应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严格遵守劳动纪律和甲方的各项治理规章制度，按照甲方的工作安排认真履行职责，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三、乙方在试用期内的工资为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四、试用期内，乙方的考勤由甲方根据实际考勤情况和公司考勤制度执行。试用劳动合同五、乙方试用期内，公司福利待遇已包含在试用期工资中。

五、乙方的月工资由甲方在开始工作之日的次月10日支付。乙方工作不满一个月的，月工资折算为实际工作日。如果工资支付日期与周日或节假日重合，甲方应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逐日顺延支付。

六、试用期内，乙方提出解除本合同，应提前七个工作日通知甲方，协商解决；否则，公司将根据公司制度对其进行处罚。

七、试用期内，甲方认为乙方不称职或发现乙方申请材料有欺诈行为且不符合录用条件的，可随时终止试用期，并予以辞退。工资根据乙方实际出勤情况和公司制度及本合同相关内容(条款)结算。

八、乙方在试用期内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治理规章制度的；或故意或严重失职，给甲方利益造成损害的，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审理并予以辞退。乙方应对甲方造成的损失承担全部责任..

九、试用期内，乙方泄露甲方商业秘密，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或因乙方故意或重大过失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十、试用期满或工作突出并经考核合格的，将在当月内与公司签订正式劳动合同。考核不合格者，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予以辞退。

十一、乙方声明，在签署本合同时，乙方已了解甲方的制度，并愿意遵守所有事项。

十二、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生效。

十三、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公章)乙方:(签名)

日期:日期:

**汽车保险代理商合同范本3**

甲方：xxxxxxxx

乙方：xxxxxxxx

根据国家和本地劳动管理规定和本公司员工聘用办法，按照甲方关于公司新进各类人员均需试用的精神，双方在\*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试用合同。

一、试用合同期限

自年月日至年月日上，有效期为xx个月。

二、试用岗位

根据甲方的工作安排，聘请乙方在xxxx工作岗位。

三、月薪

试用岗位根据双方事先之约定，甲方聘用乙方的月薪为xxxx元，该项报酬包括所有补贴在内。

四、甲方的基本权利与义务

1、甲方的权利。

有权要求乙方遵守国家法律和公司各项规章制度；l有权对乙方违法乱纪和违反公司规定的行为进行处罚；对试用员工不能胜任工作或不符合录用条件，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

2、甲方的义务。

为乙方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和条件；按本合同支付给乙方薪金。对试用期乙方因工伤亡，由甲方负担赔偿。

五、乙方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1、乙方的权利。

享有国家法律法规赋予的一切公民权利；

享有当地\*规定的就业保障的权利；

享有公司规章制度规定可以享有的福利待遇的权利；

对试用状况不满意，请求辞职的权利。

2、乙方的义务。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当地\*规定的公民义务；

遵守公司各项规章制度、员工手册、行为规范的义务；

维护公司的声誉、利益的义务。

六、甲方的其他权利、义务

试用期满，经以现乙方不符合录用条件，甲方有权不再签订正式劳动合同；

对员工有突出表现，甲方可提前结束试用，与乙方签订正式劳动合同；

试用期乙方的医疗费用由甲方承担xx%，乙方承担xx%；

试用期甲方一般不为乙方办理各项保险手续，如乙方被正式录用，可补办有关险种，从试用期起算；l试用期，乙方请长病假xx天、事假团党委计超过xx天者，试用合同自行解除。

七、乙方的其他权利、义务

试用期满，有权决定是否签订正式劳动合同；

乙方有突出表现，可以要求甲方奖励；

具有参与公司民主管理、提出合理化建议的权利；

反对和投诉对乙方试用身份的歧视。

八、一般情况下，试用期间乙方岗位不得变更。若需变更，须事先征求乙方的同意。

九、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本着友好协商原处理。

十、本合同一式xx份，甲、乙双方各执xx份，具同等效力，经甲乙双方签章生效。

甲方：xx乙方：xx

电话：xx电话：xx

日期：xx年xx月xx日日期：xx年xx月xx日

**汽车保险代理商合同范本4**

甲方：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

地址：

乙方：\_\_\_\_\_\_\_\_\_\_\_身份证号：\_\_\_\_\_\_\_\_\_\_\_\_\_\_\_\_\_\_\_\_\_住址：\_\_\_\_\_\_\_\_\_\_\_\_\_\_\_

根据国家劳动管理规定以及本公司员工聘用办法，甲方招聘乙方为试用员工，双方在\*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签订本试用合同，共同遵守本协议所列条款。

一、试用合同期限

试用期为\_\_\_\_\_\_\_\_个月，自\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止。

二、根据甲方的工作安排，聘用乙方在\_\_\_\_\_\_\_\_\_\_\_\_\_\_\_\_工作岗位。工作时间根据乙方课程空余表安排。

三、甲方在乙方试用期间支付20元一天的报酬，每个月底进行支付。试用期满后，并经考核合格，可根据\*等协商的原则，签订正式劳动合同。

四、甲方的基本权利与义务

1、甲方的权利

a、有权要求乙方遵守国家法律和公司各项规章制度；

b、在试用期间，乙方如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企业规章制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的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赔偿，情节严重的追究法律责任；

c、试用期间，乙方由于个人原因所发生的疾病以及伤残等意外事故，乙方自行负责；

2、甲方的义务

a、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b、负责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能及公司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五、乙方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1、乙方的权利

a、享有国家法律法规赋予的一切公民权利；

b、享有公司规章制度规定可以享有的福利待遇的权利；

c、试用期间如变更单位，须提前一个月通知甲方，双方协商终止试用合同；

2、乙方的义务

a、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当地\*规定的公民义务；

b、遵守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员工手册、行为规范的义务；

c、维护公司的声誉、利益的义务。

六、甲方的其他权利、义务

a、试用期间，乙方不能胜任工作或弄虚作假不符合录用条件，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

b、乙方有突出表现，甲方可提前结束试用，与乙方签订正式劳动合同；

七、乙方的其他权利、义务

a、试用期满，有权决定是否签订正式劳动合同；

b、具有参与公司民主管理、提出合理化建议的权利；

c、反对和投诉对乙方试用身份不公\*的歧视。

八、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本着友好协商原则处理。

九、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经甲乙双方签章生效。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签字：\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日期：\_\_\_\_\_\_\_\_\_\_\_\_\_\_\_\_\_\_\_\_

签约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

**汽车保险代理商合同范本5**

劳动合同法第四十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用人单位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劳动者本人或者额外支付劳动者一个月工资后，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一)劳动者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用人单位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二)劳动者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三)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协商，未能就变更劳动合同内容达成协议的。本条为预告性解除条款，也称无过失性辞退，在符合上述三种情形的，用人单位可解除劳动合同。

劳动合同法第二十一条规定，在试用期中，除劳动者有本法第三十九条和第四十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外，用人单位不得解除劳动合同。用人单位在试用期解除劳动合同的，应当向劳动者说明理由。劳动合同法第四十条明确规定在三种情况下用人单位可解除劳动合同，但第二十一条规定用人单位在试用期内解除劳动合同又排除了第(三)项的适用，即“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协商，未能就变更劳动合同内容达成协议的”。这似乎自相矛盾。

我们都知道，试用期包含在劳动合同期内，试用期也是劳动合同期限的一部分，当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协商，未能就变更劳动合同内容达成协议的，用人单位可解除劳动合同，这里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不可避免的会正好遇到劳动者正处于试用期的情形，既然法律规定用人单位可以解除合同，在试用期内理应也可解除。如果非要把第四十条规定的用人单位可解除劳动合同的时段理解为试用期后的“正式合同期”， 那么，既然“正式期”用人单位可依据第四十条第(三)项解除劳动合同，而双方仍处于互相考察阶段的“试用期”却不能依据该项解除劳动合同，似乎不合情理，显得本末倒置。

同样的问题，发生在劳动合同法第四十一条身上。劳动合同法第四十一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需要裁减人员二十人以上或者裁减不足二十人但占企业职工总数百分之十以上的，用人单位提前三十日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后，裁减人员方案经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可以裁减人员：

(一)依照企业破产法规定进行重整的;

(二)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

(三)企业转产、重大技术革新或者经营方式调整，经变更劳动合同后，仍需裁减人员的;

(四)其他因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经济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的。

裁减人员时，应当优先留用下列人员：

(一)与本单位订立较长期限的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

(二)与本单位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

(三)家庭无其他就业人员，有需要扶养的老人或者未成年人的。但根据劳动合同法第二十一条规定，如果劳动者处于试用期内，用人单位却不得依据本条解除劳动合同。笔者认为，在符合法定裁员条件及程序下，用人单位依据法律规定可裁减“正式”员工，却无法裁减“试用”员工，这不得不令人感到奇怪。难道处于试用期的劳动者的权利还更大于处于“正式期”的劳动者的权利?“试用期”本来就是一个双方相互了解、相互考察的磨合期，这段时期劳动关系并不稳固，劳动者提前三天通知就可离职，劳动者不符合录用条件的，用人单位也可解除合同。既然法律规定在“正式期”可解除合同，为何要限制试用期内劳动合同的解除?遇到这种情况，司法实践中用人单位完全可以等多几天(毕竟试用期不长)，等到试用期满再行解除劳动合同或者裁员，同样可达到目的，对于劳动者来说，只是结果迟几天到来而已，法律做出这种限制意义又何在呢?

**汽车保险代理商合同范本6**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诚信的原则，就乙方购买甲方车辆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甲方将其所有的. 号 轿车一辆以人民币 整（ ￥）转让给乙方，乙方于本协议签订之日一次性付清上述款项。

二、乙方对甲方的车辆现状已经核实，并予以认可。

三、本协议签订后，乙方付清全部车款后，甲方负有协助乙方过户的义务。

四、本协议签订之日之前上述车辆发生的一切事故、罚款及法律责任由甲方承担；本协议签订之日之后上述车辆发生的一切事故、罚款及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五、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捺手印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责任。

甲方：

乙方：

\_\_\_年\_\_\_月\_\_\_日

**汽车保险代理商合同范本7**

甲方：xxxx

乙方：xxxx

身份证号：xx

甲方聘用乙方为试用期员工，试用期xx个月，自xxxx年xx月xx日起至xx年xx月xx日止。经双方\*等协商，现就试用期间的有关事项订立以下条款，以共同遵守。

一、乙方的岗位（工种）为xx

在试用期间，根据工作需要和乙方能力，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工作岗位进行调整。

二、在试用期间，乙方应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严格遵守劳动纪律和甲方的各项治理规定及制度，并根据甲方工作安排，认真履行职责，维护甲方合法权益。

三、乙方试用期工资为xxxx元/月，甲方按月发放。

四、乙方在试用期内，考勤均由甲方按实际出勤状况和公司考勤制度执行。

五、乙方在试用期内，除工资外，本公司的任何福利待遇均已包含在试用期工资内。

六、乙方每月工资由甲方自上班之日起的次月日左右发放，若乙方工作不足一个月时，按月工资比例折合实际工作天数计算。若工资发放日恰逢周日或假日，甲方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日顺延发放。

七、在试用期内，乙方提出解除本合同时，须提前七个工作日通知甲方，协商解决，否则，将根据公司制度，由公司按制度论处。

八、乙方如在报到后工作时间不满一月主动提出辞职或者不能胜任工作被甲方解雇，甲方将扣除招聘、培训等费用后，按照xx元/月的标准发放报酬。

九、在试用期内，甲方如认为乙方不能胜任工作或发现乙方应聘材料弄虚作假，不符合录用条件的，可随时停止试用并予以解雇，工资按乙方实际考勤（或计件工资总额），依据公司制度及本合同相关内容（条款）结算。

十、在试用期内，乙方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的治理规章制度的；或者故意或严重失职，给甲方利益造成损害的，甲方有权立即终止试用并予以解雇。乙方应对甲方造成的损失予以全额的赔偿责任。

十一、在试用期内，因乙方泄露甲方商业秘密，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或因乙方的故意或重大过失行为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进行追偿。

十二、试用期满或试用期内工作突出并经考核合格者，将在当月内与公司签订正式劳动合同，并且缴纳养老保险。考核不合格者，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将予以解雇或延长试用期，但试用期最长不超过六个月。延长期内仍不合格者，公司应予以辞退处理。

十三、乙方声明，乙方在签署本合同时，已知晓甲方的制度并愿意遵守各项事宜。

十四、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份，经双方签字后起生效。

十五、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xx乙方：xx

日期：xx年xx月xx日日期：xx年xx月xx日

**汽车保险代理商合同范本8**

甲方：

乙方：

根据《^v^劳动法》和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第一条本合同为\_\_\_\_\_\_\_\_\_\_\_\_\_\_期限劳动合同。

二、工作内容

第二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 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乙方工作应达到甲方规定的技术标准。

三、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第四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八小时工时制度。

第五条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

第六条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劳动纪律和甲方规章制度的教育。

四、劳动报酬第七条甲方每月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

第八条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甲方无需支付乙方的月生活费。

第九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乙双方应变更劳动合同并及时办理变更合同手续：

(一)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

(二)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

第十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一)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二)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按照甲方单位规定或者本合同约定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第十一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解除本合同：

(一)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二)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不能就变更本合同达成协议的;

五、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第十二条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

第一十三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一十四条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内的;

2、甲方以暴力、威胁、监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六、违约责任

1.在合同期内，甲方除《暂行规定》第十六条、第十九条、乙方除《暂行规定》第十七条规定的条件外，均不得解除合同或自行离职，否则应支付违约金500元。

2.甲乙双方必须严格履行劳动合同，除遇有特殊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不能履行劳动合同的有关内容外，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根据其后果和责任大小，给对方赔偿经济损失。赔偿金额按有关规定或实际情况确定。

乙方应遵守如下规定：乙方应每天按正常上班时间到甲方报到。

七、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十三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60日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四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市人民\*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试用期劳动合同菁选（扩展6）

——单位试用期劳动合同3篇

**汽车保险代理商合同范本9**

招聘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受聘方（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根据国家和本市有关法规、规定，按照自愿、\*等、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试用期限

试用期限为\_\_\_\_个月（或\_\_\_\_\_个年）。即从\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_月日止。（在试用期内，甲方若发现乙方不符合录用条件，可解除合同；乙方若发现甲方未履行合同，也可解除合同。）

>第二条职务

甲方聘请乙方担任\_\_\_\_\_职务，具体内容包括：\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及乙方的业务、工作能力和表现，可以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重新签订岗位聘任合同。

>第三条工作时间

每周工作\_\_\_\_\_\_\_天，星期\_\_\_\_\_休息，每天工作时间为\_\_\_\_\_小时。上下班时间按甲方规定执行。

>第四条劳动报酬

乙方在试用期间，月薪为\_\_\_\_\_\_\_元。试用期满后，按乙方的工作能力、劳动态度和工作效率规定，根据评定的级别或职务确定月薪。

>第五条劳动合同的终止、变更、续订和解除

1.劳动合同期满，合同即应终止。如双方同意续订合同，应提前一个月办理续订合同手续。

2.经双方协商，可以终止、解除劳动合同。

3.具有下列情况之一，甲方可以终止、解除劳动合同。

（1）合同期满，有一方表示不再继续签订劳动合同的；

（2）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单位的各项规章制度，遵守工作纪律、服从分配、坚持出勤保证完成规定的各项任务。如有违纪甲方将给与乙方警告或辞退；

（3）乙方因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仍不能从事原职务或工作经调整后仍不能坚持正常工作的时候；

（4）甲方内部调整需要调整人员时。

4.具有下列情况之一，乙方可以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

（1）合同期满，不愿继续续签订劳动合同的；

（2）甲方违反劳动合同条款，侵害乙方合法权益的；

（3）甲方不违反劳动合同条款，侵害乙方合法权益的；

5.任何一方提出解除合同，均应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

>第六条违约责任

1.乙方擅自解除合同，应赔偿甲方损失费，偿付给甲方违约金\_\_\_\_\_\_\_\_元。

2.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而给双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视其后果和责任大小按有关规定予以赔偿。

>第七条其他补充事项。

本合同于\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起生效。甲乙双方不得擅自修改或解除合同，合同执行中如有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协商，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合同执行中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参照以下两条款解决处理：

（1）依法向劳动合同的管理机关请求处理；

（2）依法向\_\_\_\_\_\_\_\_\_\_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正本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汽车保险代理商合同范本10**

XX同志系我单位员工，性别，身份证号， 年月日参加工作，年月 日起在我单位工作，已签订试用期劳 动合同现因（请选择如下其中一项打“√”）：

□1、协商一致解除(由用人单位提出)

□2、协商一致解除(由个人提出)

□3、劳动者单方解除

□4、劳动者试用期内解除

□5、用人单位裁员

□6、因用人单位违法,由劳动者提出解除(劳动合同法第38条规定)

□7、因劳动者违法或严重违反用人单位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由用人单位提出解除(劳动合同法第39条规定)

□8、因劳动者非过失性原因,由用人单位提出解除 (劳动合同法40条规定)

□9、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我单位决定从 年月日起与该同志解除劳动合同。该同志解除劳动合同前十二个月\*均工资为 元人民币,依据有关劳动法律法规规定，我单位依法支付其经济补偿共计 元人民币，工资发至年月 日，特此证明。

员工签名：

年月 日

用人单位签字：

年月 日

**汽车保险代理商合同范本11**

试用期总让人有些不安全感：到底什么时候才能转正？公司延长试用期怎么办？公司能随意辞退试用期员工吗？试用期期间能请假吗？在试用期离职的话，应 该提前多长时间向公司正式提出呢？千万不要因为身在试用期，就如履薄冰地什么都不敢问，什么都不敢争取。每一次跳槽，都意味着要开始一段新的试用期！

>Q1：试用期到底应该多长：一个月？二个月？六个月？

根据《劳动合同法》第十九条规定：“劳动合同期限三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一个月；劳动合同期限一年以上不满三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二个月；三年以上固定期限和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试用期不得超过六个月。”

HR 总监：在早先前某调查中，92%的受访者都表示自己所在企业约定的试用期不超过6个月；试用期超过6个月的有6%。但具体计算试用期，还是要依据所签订的 劳动合同期限来设定。《劳动合同法》第十九条规定中的“以上”包含本数，“不满”不包含本数。即，若是劳动合同期限为一年的，试用期可约定为二个月，但不 能超过二个月。

需要注意的是，“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或者劳动合同期限不满三个月的，不得约定试用期。”还要注意的是，试用期应包含在劳动合同期限内。劳动合同仅仅约定试用期的，则试用期不成立，该期限应计为劳动合同期限。

>Q2：试用期内如被公司调岗，还要重新设置试用期吗？

根据《劳动合同法》第十九条规定：“同一用人单位与同一劳动者只能约定一次试用期。”

HR 总监：试用期是与公司在劳动合同上协商确定的，如果试用期已经过了，调换工作岗位，不能重新设立试用期。如果在试用期内调整了工作岗位，之前已经消耗的试 用期不用重新再来一遍，只要继续履行剩余试用期即可。如果因为调换了部门，双方协商一致，依法变更试用期长短的话，之前已经履行的部分试用期也不用重新计 算，而是按新的试用期长短履行剩余的试用期。

>Q3：总公司、子公司的试用期是通用的吗？

根据《劳动合同法》第十九条规定：“同一用人单位与同一劳动者只能约定一次试用期。”

HR 总监：《劳动合同法》规定，劳动者在同一用人单位只能设立一次试用期。这意味着，如果劳动者离职后，过了一段时间再次入职，哪怕做不同的工作岗位，也不能 再设立试用期。同样，如果在法人实体上不是同一用人单位，在原单位办理了离职手续，在新单位办理录用手续的，即使他们是关联公司，新单位可以设立试用期。 但要注意，关联公司中，必须都是独立的法人，分公司不属于独立法人，不可以利用这种方式设立试用期。

>Q4：试用期离职需要提前几天告知？

根 据《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七条规定：“劳动者在试用期内提前三日通知用人单位，可以解除劳动合同。”《劳动合同法》第三十八条规定：“用人单位有下列情形之 一的，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一）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或者劳动条件的；（二）未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三）未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 险费的；（四）用人单位的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损害劳动者权益的；（五）因本法第二十六条第一款规定的情形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六）法律、行 政法规规定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HR总监：依此规定，劳动者若是想在试用期内“跳槽”，必须提前三日通知用人单位，方可解 除劳动合同，不能随时卷铺盖就走人。如果要留下良好的职业口碑、树立良好的职业形象，应估算你手头的工作，尽量留出足够的工作交接时间。不过依据《劳动合 同法》的规定，如果用人单位在试用期内不支付劳动报酬、不给员工缴纳社会保险，或者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者劳动的，或者用人单 位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劳动者人身安全的，劳动者可以立即解除劳动合同，不需事先告知用人单位。

>Q5：试用期内公司能随意解除劳动合同吗？

根据《劳动合同法》第二十一条规定：“在试用期中，除劳动者有本法第三十九条和第四十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外，用人单位不得解除劳动合同。用人单位在试用期解除劳动合同的，应当向劳动者说明理由。”

注： 第三十九条：“劳动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用人单位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一）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二）严重违反用人单位的规章制度的； （三）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用人单位造成重大损害的；（四）劳动者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本单位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用人单 位提出，拒不改正的；（五）因本法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情形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六）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四十条第一项：“劳动者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用人单位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第四十条第二项：“劳动者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HR 总监：用人单位可解除劳动合同的条件是“必须举证证明劳动者在试用期间不符合录用条件。”用人单位在试用期解除劳动合同的，应当向劳动者说明理由。在这种 情况下，用人单位解除劳动合同无须支付经济补偿金。如果用人单位没有证据证明劳动者在试用期间不符合录用条件的话，就不能解除劳动合同。

到 底怎么样才是“不符合录用条件”？在签订劳动合同时，企业若没有向求职者明确公示求职者所在岗位存在着哪些情况或条件符合解除合约的未录用条件，那么企业 则不能以“不符合条件”为由随意解除合同。若企业违反相关规定，求职者可携相关有效的证据至有关部门进行申诉，并获得补偿金。

用人单位若单方提出解除合同，或者企业本身经济性裁员等重大变动而辞退试用期员工的话，用人单位需要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劳动者本人或者额外支付劳动者一个月工资后，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Q6：试用期内可以休假吗？

HR 总监：假期分很多种，法定年休假、病假、婚假、产假等属于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假期，试用期员工有权享受。不过法定年休假有单位安排的特点，假设试用期过 后，员工仍然有机会使用年休假的，单位有权拒绝员工在试用期内休年休假的请求。至于事假等非法定假期，单位有权利拒绝试用期内的员工请假。

>Q7：员工在试用期内长病假，企业可以延长试用期吗？

HR 总监：试用期必须约定在劳动合同中，没有劳动合同，或者口头约定的试用期都不作数。至于试用期内病假比较多，是否可以延长试用期，要看两个方面。一是法律 规定的试用期上限。一年的劳动合同只能设立两个月的试用期，那就不能再延长。如果是三年劳动合同，试用期上限是六个月，那就看第二个方面：双方协商一致。 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试用期作为劳动合同的条款之一，也可以变更，因此，在不突破法律上限的情况下，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延长试用期。

**汽车保险代理商合同范本12**

甲方：(单位名称)

乙方：(身份证号：xxxxx)

根据国家劳动管理规定以及本公司员工聘用办法，甲方招聘乙方为试用员工，双方在\*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签订本试用合同，共同遵守本协议所列条款。

一、试用合同期限：

试用期为x个月，自xx年x月x日至xx年x月x日止。

二、根据甲方的工作安排，聘用乙方在xx工作岗位。

三、甲方聘用乙方的月薪为x元(含养老、医疗、住房公积金)。试用期满后，并经考核合格，可根据\*等协商的原则，签订正式劳动合同。

四、甲方的基本权利与义务：

1.甲方的权利

有权要求乙方遵守国家法律和公司各项规章制度;

在试用期间，乙方如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企业规章制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的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赔偿，情节严重的追究法律责任;试用期劳动合同试用期间，乙方由于个人原因所发生的疾病以及伤残等意外事故，乙方自行负责;

2.甲方的义务

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负责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能及公司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五、乙方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1.乙方的权利

享有国家法律法规赋予的一切公民权利;享有公司规章制度规定可以享有的福利待遇的权利;试用期间如变更单位，须提前一个月通知甲方，双方协商终止试用合同;

2.乙方的义务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当地\*规定的公民义务;遵守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员工手册、行为规范的义务;维护公司的声誉、利益的义务。

六、甲方的其他权利、义务

试用期间，乙方不能胜任工作或弄虚作假不符合录用条件，甲方有权提前解除本合同;

乙方有突出表现，甲方可提前结束试用，与乙方签订正式劳动合同;

七、乙方的其他权利、义务

试用期满，有权决定是否签订正式劳动合同;具有参与公司民主管理、提出合理化建议的权利;反对和投诉对乙方试用身份不公\*的歧视。

八、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本着友好协商原则处理。

九、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经甲乙双方签章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

法定代表人签字：

签约日期：xx年x月x日

签字：

签约日期：xx年x月x日

**汽车保险代理商合同范本13**

甲方(卖方)：

乙方(买方)：

经双方协商达成以下协议，具体条件如下：

一、甲方自愿卖给乙方车，车号，驾号：，车款价格：元整(元)。

二、车辆产权属于甲方真实没有产权纠纷，一旦发生问题由甲方负责，交车时以前的交通事故、交通违章由甲方来承担，本车在\_\_\_\_\_ 年 月 日 点时交车，交车以后所有事宜由乙方承担。

三、此车档案的真实，完整由甲方负责，车辆过户，提档事宜由\_\_\_\_\_\_\_\_\_\_负责。

四、车款一次性付清，双方均无异议。

五、此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卖方)：

电话：

身份证号：

乙方(买方)：

电话：

身份证号：

年 月 日

**汽车保险代理商合同范本14**

>按照法律规定，即使是试用期，也应当签订劳动合同。《劳动法》第21条规定：“劳动合同可以约定试用期。试用期最长不得超过6个月。”由此可见，试用期是在劳动合同中约定的，而不是一个单独的有关试用期的规定，劳动合同生效和终止的时间都应包括试用期在内，而且计算劳动合同期限也应当包括试用期。

>延伸补充：

>试用期相关规定：

“试用期”是伴随着劳动法的出台而出现的。劳动法规定，劳动合同可以约定试用期，但最长不得超过六个月。在劳动合同中约定试用期，一方面可以维护用人单位的利益，为每个工作岗位找到合适的劳动者，试用期就是供用人单位考察劳动者是否适合其工作岗位的一项制度，给企业考察劳动者是否与录用要求相一致的时间，避免用人单位遭受不必要的损失。

根据《劳动合同法》第十九条：劳动合同期限三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一个月;劳动合同期限一年以上不满三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二个月;三年以上固定期限和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试用期不得超过六个月。

《劳动合同法》第十九条劳动合同期限三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一个月;劳动合同期限一年以上三年以下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二个月;三年以上固定期限和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试用期不得超过六个月。同一用人单位与同一劳动者只能约定一次试用期。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劳动合同期限不满三个月的以及非全日制用工，不得约定试用期。试用期包含在劳动合同期限内。劳动合同仅约定试用期的，试用期不成立，该期限为劳动合同期限。

以上就是我们关于试用期是否需要签订劳动合同的法律解答，从上文可知，试用期是在劳动合同中约定的，而不是一个单独的有关试用期的规定，因此，即使是试用期也需要签劳动合同，如果你对此还有其他疑问，欢迎你随时咨询我们的在线律师，我们将尽快为你详细解答。

**汽车保险代理商合同范本15**

甲 方\_\_\_\_\_\_\_\_\_\_\_\_\_\_\_\_\_\_ 乙 方\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 住 址\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

根据《^v^劳动法》、《上海市劳动合同条例》，甲乙双方本着自愿、\*等的原则，经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合同的类型和期限

第一条 本合同的类型为：\_\_\_\_\_\_\_\_。期限为：\_\_\_\_\_\_\_\_。

使用提示：当事人可从下列类型中任选一种：

(一)有固定期限合同。期限\_\_\_\_年，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

(二)无固定期限合同。自\_\_\_\_年\_\_月\_\_日起。

(三)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的合同。具体为：\_\_\_\_\_\_\_\_。

二、试用期

第二条 本合同的试用期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

第三条 录用条件为：\_\_\_\_\_\_\_\_。

三、工作内容

第四条 乙方的工作内容为：\_\_\_\_\_\_\_\_。

第五条 甲方因工作需要，按照诚信合理的原则，向乙方说明情况后，可以调动乙方的工作岗位。

四、工作时间和劳动条件

第六条 乙方所在岗位执行\_\_\_\_\_\_\_\_工时制，具体为：\_\_\_\_\_\_\_\_。

第七条 甲方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应当向乙方履行告知义务，并做好劳动过程中职业危害的预防工作。

第八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以及安全卫生的工作环境，并依照企业生产经营特点及有关规定向乙方发放劳防用品和防暑降温用品。

第九条 甲方应根据自身特点有计划地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提高乙方思想觉悟、职业道德水准和职业技能。

乙方应认真参加甲方组织的各项必要的教育培训。

五、劳动报酬

第十条本合同的工资计发形式为：\_\_\_\_\_\_\_\_。

第十一条 甲方每月\_\_\_\_\_\_日以货币形式足额支付乙方的工资。

第十二条 本合同履行期间，乙方的工资调整按照甲方的工资分配制度确定。

第十三条 甲方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者在休息日、法定休假日工作的，应依法安排乙方补休或支付相应工资报酬。

六、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四条 甲方应按国家和本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为乙方参加社会保险。

第十五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病假工资、疾病救济费和医疗待遇等按照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六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工资和工伤保险待遇按国家和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七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_\_\_\_\_\_\_\_\_\_\_\_。

七、劳动纪律

第十八条 甲方应依法建立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甲方应将各项规章制度告知乙方或者进行公示;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变更后，应及时告知乙方。

第十九条 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乙方违反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的，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纪律处分，直至解除本合同。

八、劳动合同的变更

第二十条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的内容，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九、劳动合同的解除

第二十一条 经甲、乙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二十二条 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第二十三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一)在试用期内的;

(二)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三)甲方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第二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是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一)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二)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三)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经当事人协商不能就变更本合同达成协议的。

甲方解除本合同未按规定提前三十日通知乙方的，自通知之日起三十日内，甲方应当对乙方承担本合同约定的义务。

第二十五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合同：

(一)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二)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的;

(三)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四)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五)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六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依据第二十四条的约定解除本合同：

(一)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二)患病或者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三)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十、劳动合同的终止

第二十七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

(一)本合同期满的;

(二)当事人约定的劳动合同终止条件出现的;

(三)甲方破产、解散或者被撤销的;

(四)乙方退休、退职、死亡的。

甲、乙方双方实际已不履行本合同满三个月的，本合同可以终止。

乙方患职业病、因工负伤，被确认为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甲方按照规定支付伤残就业补助金的，本合同可以终止。

第二十八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被确认为完全或者大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甲方不得终止本合同，但经双方协商一致，并且甲方按照规定支付伤残就业补助金的，本合同也可以终止。

第二十九条 本合同期满或者当事人约定的合同终止条件出现，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同时不属于本合同第二十五条第(二)项、第(三)项、第(四)项约定的，本合同期限顺延至下列情形消失：

(一)患病或者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二)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三)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十一、经济补偿

第三十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应当根据乙方在本单位工作年限，每满一年给予乙方本人一个月工资收入的经济补偿：

(一)甲方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一条的约定提出与乙方解除本合同的;

(二)乙方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三条第(二)项、第(三)项的约定解除本合同的;

(三)甲方依据本合同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二)项的约定解除本合同的;

(四)甲方依据本合同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三)项的约定解除本合同的;

(五)甲方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三)项的约定终止本合同的;

(六)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有前款第(一)项、第(二)项、第(三)项规定情形之一的，补偿总额一般不超过乙方十二个月的工资收入，但双方约定超过的，从其约定。

第三十一条上条所称的工资收入按乙方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前十二个月的\*均工资收入计算，乙方月\*均工资收入低于本市职工最低工资标准的，按本市职工最低工资标准计算。本单位工作年限，满六个月不满一年的，按一年计算。

第三十二条 甲方依据本合同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第(一)项的约定解除本合同的，除按约定给予经济补偿外，还应当给予不低于乙方本人六个月工资收入的`医疗补助费。

十二、补充条款和特别约定

第三十三条 乙方为甲方的服务期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

第三十四条 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乙方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应当提前\_\_\_\_\_\_月通知甲方，在此期间，甲方可以采取相应的脱密措施。

第三十五条乙方的竞业限制期限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竞业限制的范围为\_\_\_\_\_\_\_\_\_\_\_\_。在竞业限制期间甲方给予乙方一定经济补偿，具体标准为\_\_\_\_\_\_\_\_\_\_\_\_，支付方式为\_\_\_\_\_\_\_\_\_\_\_\_。

十三、违反合同的责任

第三十六条 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本合同或由于甲方原因订立的无效劳动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害的，应按损失程度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七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按损失的程度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八条 乙方违反服务期约定的，应承担违约金为\_\_\_\_\_\_\_\_\_\_\_\_。

第三十九条 乙方违反保守商业秘密约定的，应承担违约金为\_\_\_\_\_\_。

十四、其他

第四十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者有关劳动标准的内容与今后国家、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十一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汽车保险代理商合同范本16**

如大家所知，在试用期内，除了用人单位可以考核劳动者，我们劳动者也是可以考核用人单位的，那么，在这个互相考量的时期内，用人单位是否应当和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呢？下面马上在下文为大家解答。

>按照法律规定，即使是试用期，也应当签订劳动合同。

《劳动法》第21条规定：“劳动合同可以约定试用期。试用期最长不得超过6个月。”由此可见，试用期是在劳动合同中约定的，而不是一个单独的有关试用期的规定，劳动合同生效和终止的时间都应包括试用期在内，而且计算劳动合同期限也应当包括试用期。

>试用期相关规定：

“试用期”是伴随着劳动法的出台而出现的。劳动法规定，劳动合同可以约定试用期，但最长不得超过六个月。在劳动合同中约定试用期，一方面可以维护用人单位的利益，为每个工作岗位找到合适的劳动者，试用期就是供用人单位考察劳动者是否适合其工作岗位的一项制度，给企业考察劳动者是否与录用要求相一致的.时间，避免用人单位遭受不必要的损失。

根据《劳动合同法》第十九条：劳动合同期限三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一个月;劳动合同期限一年以上不满三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二个月;三年以上固定期限和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试用期不得超过六个月。

《劳动合同法》第十九条劳动合同期限三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一个月;劳动合同期限一年以上三年以下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二个月;三年以上固定期限和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试用期不得超过六个月。同一用人单位与同一劳动者只能约定一次试用期。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的劳动合同、劳动合同期限不满三个月的以及非全日制用工，不得约定试用期。试用期包含在劳动合同期限内。劳动合同仅约定试用期的，试用期不成立，该期限为劳动合同期限。

以上内容就是我们关于试用期是否签订劳动合同的法律解答，综上可知，即使在试用期内，用人单位也应当与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此外，用人单位如果仅与劳动者签订试用期合同，这也是不对的。

**汽车保险代理商合同范本17**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共同遵照执行：

一、甲方自有一辆手续齐全的款汽车出售给乙方。汽车的车辆识别代号为：\_\_\_\_\_\_\_；发动机号码为：\_\_\_\_\_\_\_；注册日期为：\_\_\_\_\_\_\_；车牌号码为：\_\_\_\_\_\_\_。行驶证档案编号为：\_\_\_\_\_\_\_。

二、乙方自愿购买甲方出售的汽车；车辆成交价格为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_（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随车证件及配件：（有证件打“√”、无证件打“×”）

1、机动车登记证书（）；

2、机动车行驶证（）；

3、机动车检验合格标志（）；

4、机动车强制保险（）；

5、机动车商业保险（）；

6、车辆购置税完税证明（）；

7、机动车销售发票（）；

8、机动车原配车钥匙（）；

四、接车时间为：\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乙方接车后，行车过程中一切费用、债权、债务、交通事故均由乙方承担，与甲方无关。乙方接车前的\'一切费用、债权、债务、交通事故均由甲方承担，与乙方无关。

五、本次车辆买卖交易属甲乙双方自愿，钱、车交付两清；双方签字或按印后即生效，双方均不得反悔。如有一方反悔，反悔方将赔偿未反悔方违约金人民币\_\_\_\_\_\_\_\_\_\_\_\_\_\_\_\_\_\_\_\_\_。

六、过户费用由乙方承担。双方是否办理过户不影响该车辆物权转移效力。

七、本合同签定后，乙方购车款一次性支付给甲方，此车辆所有权归乙方所有。双方再无任何债权、债务、事故纠纷。

八、其它备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九、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签字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签字）：\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

\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乙方（签字）：\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

\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

**汽车保险代理商合同范本18**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住所：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委托代表人）

乙方（劳动者）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家庭住址：

居民身份证号码（或其他有效身份证件号码）

甲乙双方根据《^v^劳动法》、《^v^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在\*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同意订立本劳动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合同期限和期限

第一条甲、乙双方选择以下第\_\_\_\_\_\_\_\_种形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一）固定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二）无固定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法定的或本合同所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三）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_\_\_\_\_工作任务完成时即行终止。

其中试用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期限为\_\_\_\_\_天。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二条根据甲方工作需要，乙方同意从事\_\_\_\_\_\_\_\_岗位（工种）工作。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工作岗位（工种）

第三条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第四条乙方同意在甲方安排的工作地点\_\_\_\_\_\_\_\_\_\_\_从事工作。根据甲方的工作需要，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工作地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五条乙方实行\_\_\_\_\_\_\_\_\_\_\_\_工时制。

（一）实行标准工时工作制的，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二）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均每日工作时间不得超过8小时，\*均周工作时间不得超过40小时。

（三）实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乙方自行安排。

第六条甲方延长乙方工作时间的，应依法安排乙方同等时间补休或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第七条乙方在合同期内享受国家规定的各项休息、休假的权利，甲方应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八条甲方应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劳动保护法律、法规和规章，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

第九条对乙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的作业的，甲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组织上岗前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在合同期内应定期对乙方进行职业健康检查。

第十条甲方有义务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第十一条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五、劳动报酬

第十二条乙方试用期的工资标准为\_\_\_\_\_\_\_\_\_元/月。（试用期的工资不得低于本单位相同岗位最低档工资或者本合同第十三条约定工资的80%，并不得低于用人单位所在地的最低工资标准）

第十三条乙方试用期满后，甲方应根据本单位的工资制度，确定乙方实行以下第\_\_\_\_种工资形式：

（一）计时工资。由以下几部分组成：\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其标准分别为\_\_\_\_\_\_\_元/月、\_\_\_\_\_\_\_元/月、\_\_\_\_\_\_\_元/月、\_\_\_\_\_\_\_元/月。如甲方的工资制度发生变化或乙方工作岗位变动，按新的工资标准确定。

（二）计件工资。甲方应制定科学合理的劳动定额标准，计件单价约定为\_\_\_\_\_\_\_元。

（三）其他工资形式。具体约定在本合同第四十四条中明确。

第十四条甲方应以法定货币形式按月支付乙方工资，发薪日为每月\_\_\_\_\_\_\_日，不得克扣或无故拖欠。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应不违反国家有关最低工资的规定。

第十五条甲方安排乙方延长日工作时间，应支付不低于乙方工资150%的工资报酬；安排乙方在休息日工作又不能安排补休的，应支付不低于乙方工资200%的工资报酬；安排乙方在法定休假日工作的，应支付不低于乙方工资300%的工资报酬。

第十六条非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停工、停产、歇业，未超过一个月的，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工资标准支付乙方工资；超过一个月，未安排乙方工作的，甲方应按不低于当地失业保险标准支付乙方停工生活费。

第十七条甲方安排乙方每日22时到次日6时工作的，每个工作日夜班补贴为\_\_\_\_\_\_元。

第十八条乙方依法享受年休假、探亲假、丧假等期间，甲方应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标准，或劳动合同约定的标准，支付乙方工资。

六、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第十九条甲方应按国家和地方有关社会保险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为乙方缴纳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保险费用；社会保险费个人缴纳部分，甲方可从乙方工资代扣代缴。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时，甲方应按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相关手续。

第二十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政策规定执行。

第二十一条乙方工伤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政策法规规定执行。

第二十二条乙方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等各项待遇，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生育保险政策规定执行。

第二十三条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1、\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七、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

第二十四条甲方依法规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应向乙方公示。

第二十五条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完成劳动任务，提高职业技能，执行劳动安全卫生规程，遵守劳动纪律和职业道德。

第二十六条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相应的行政处理，行政处分、经济处罚等，直至解除本合同。

八、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

第二十七条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

第二十八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二十九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录用条件为：

①\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②\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③\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5、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6、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三十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双方不能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七条规定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三十一条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地方\*规定的困难企业标准），经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三十二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三十条、第三十一条终止、解除本合同：

1、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未进行离岗前职业健康检查或者疑似职业病人在诊断或者医学观察期间的；

2、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达到国家规定不得终止、解除劳动合同等级的；

3、患病或非因公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4、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5、复员退伍义务兵和建设征地农转工人员初次参加工作未满三年的；

6、义务服兵役期间的；

7、在甲方连续工作满十五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五年的；

8、单位集体协商代表在履行代表职责的；

9、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其他情况的。

第三十三条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甲方应当支付乙方相应的劳动报酬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

1、用人单位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或者劳动条件的；

2、用人单位未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

3、用人单位未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的；

4、用人单位的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损害劳动者权益的；

5、用人单位因《^v^劳动合同法》第二十六规定的情形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第三十四条乙方解除劳动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第三十五条本合同期到期，劳动合同即行终止。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合同。

第三十六条本合同期满后，双方仍存在劳动关系的，甲方应与乙方及时补签或续订劳动合同，双方就合同期限协商不一致时，补签或续订的合同期限应从签字之日起不得少于\_\_\_\_月。乙方符合续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条件的，甲方应与其签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第三十七条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出现法定终止条件或甲乙双方约定的下列终止条件出现，本合同终止。

九、经济补偿与赔偿

第三十八条甲方违反劳动合同的，应按下列标准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

1、甲方未按照劳动合同的约定或者国家规定及时足额支付劳动者劳动报酬的，以及安排加班不支付加班费的，除在规定的时间内全额支付乙方工资报酬外，还需按照应付金额的百分之五十以上以下的标准加付赔偿金。

2、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要在补足低于标准部分的同时，还需按照应付金额的百分之五十以上以下的标准加付赔偿金。

第三十九条甲方解除乙方劳动合同，除本合同第二十九条规定情形外，甲方应按照《^v^劳动合同法》第四十七条的规定和地方有关规定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

第四十条乙方患病或者因非公负伤，经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确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而解除本合同的，甲方除按本合同第三十九条执行外，还应发给乙方不低于六个月工资的医疗补助费。患重病和绝症的还应增加医疗补助费，患重病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百分之五十，患绝症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百分之一百。

第四十一条甲方发生故意拖延不与乙方续订劳动合同、与乙方订立无效劳动合同、违反规定或本合同约定侵害乙方合法权益以及解除劳动合同等情形之一的，给乙方造成损害，甲方应按下列规定赔偿乙方损失：

1、造成乙方工资收入损失的，按乙方应得工资收入支付给乙方，并加付应得工资收入百分之五十以上以下的赔偿金；

2，造成乙方劳动保护待遇损失的，应按国家规定补足乙方的劳动保护津贴和用品。

3，造成乙方工伤、医疗待遇损失的，除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工伤、医疗待遇外，还应支付乙方相当于医疗费用百分之二十五的赔偿费用；

4，乙方为女职工或未成年工，造成其身体健康损害的，除按国家规定提供治疗期间的医疗待遇外，还应支付相当于其医疗费用百分之二十五的赔偿费用；

第四十二条乙方违反规定或本合同的约定解除劳动合同，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下列损失：

1、甲方为其支付的培训费和招收录用费；

2、对生产、经营和工作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3、本合同约定的其他赔偿费用。

十、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第四十三条当事人一方违反本合同时，应承担的违约责任\_\_\_\_\_\_\_\_\_\_\_\_\_\_\_\_\_\_\_

十一、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四十四条\_\_\_\_\_\_\_\_\_\_\_\_\_\_\_\_

十二、劳动争议处理

第四十五条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当事人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_\_\_\_\_\_\_\_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其他

第四十条以下专项协议和规章制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一）\_\_\_\_\_\_\_\_\_\_\_\_\_\_\_\_

（二）\_\_\_\_\_\_\_\_\_\_\_\_\_\_\_\_

（三）\_\_\_\_\_\_\_\_\_\_\_\_\_\_\_\_

第四十七条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协商解决；与今后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等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十八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四十九条乙方确定下列地址为劳动关系管理相关文件、文书的送达地址，如以下地址发生变化，乙方应书面告知甲方。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名）

主要负责人（委托代理人）（签名）

\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签名）

\_\_\_\_年\_\_\_\_月\_\_\_\_日

鉴证机关：（盖章）

鉴证人：（签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汽车保险代理商合同范本19**

甲方(雇用单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受雇职工)：\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性别：\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出生日期：\_\_\_\_\_\_年\_\_\_月\_\_\_日(或委托代理人居民身份证号码)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家庭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所属省(直辖市)地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县(街道办事处)：\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文化程度：\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v^劳动法》，甲乙双方经\*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本合同期限类型为\_\_\_\_\_\_期限合同(固定期限或以完成一定的工作期限)本合同生效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其中试用期\_\_\_\_\_\_月。本合同至终止。

二、工作内容

第二条 乙方同意在甲方从事\_\_\_\_\_\_\_\_\_\_\_\_工作。

第三条 甲方对乙方的劳动质量和数量要求是\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劳动报酬

第四条 甲方每月\_\_\_\_\_\_日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工资不低于\_\_\_\_\_\_元，其中试用期间工资为\_\_\_\_\_\_元。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五条 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不超过40小时，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日，因工作需要处长工作时间的，经征得乙方同意，在保障乙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3小时，每月不得超过36小时。

第六条 甲方安排乙方加班加点的，甲方应依法支付加班加点工作，按以下标准支付工资：

1.在日法定标准工作时间以外延长工作时间的，按照乙方小时工资标准的150%支付工资;

2.在休息日工作，按照乙方日或小时工资标准的200%支付工资;

3.在法定休假节目工作的，应另外支付乙方日或小时工资标准300%的工资。

第七条 甲方执行国家有关劳动保护的法规、规章，为乙提供劳动安全和卫生设施。根据从事工种的需要发给乙方劳动保护用品和配置生产、工作必需的劳动工具。

五、保险福利待遇

第八条 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北京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

第九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工资和医疗保险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期按照国家和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一条 在国家和北京市职工工作保险规定未出台前甲方负责为乙方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保险期限由甲方按照双方签订的劳动合同期限确定，保险金额为\_\_\_\_\_\_元。

六、劳动纪律

第十二条 乙应遵守的劳动纪律是：\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

第十三条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本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第十四条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命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

第十五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十六条 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合同，但应提前三十日以局面形式通知乙方：

1.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了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乙方劳动未达到劳动合同规定的质量和数量的，经过培训或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甲乙双方不能依据本合同第十四条，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十七条 合同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解除劳动合同。

第十八条 乙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局面形式通知甲方。

第十九条 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内的;

2.甲方以暴力、威胁、监禁或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或提供劳动条件的。

第二十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不得依据本合同第十六条解除终止本合同：

1.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2.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

3.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并被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第二十一条 劳动合同期满，劳动合同即行终止。

八、经济补偿与赔偿

第二十二条 下列情形之一，甲方违反合同约定条件或解除乙方劳动合同的，应按下列标准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

1.甲克扣或者无帮拖欠乙方工资的，以及拒不支付乙方延长工作时间工资报酬的，除在规定时间内全额支付乙方工资报酬外，还需加发相当于工资报酬百分之二十五的经济补偿金;

2.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低于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要在补足低于标准部分的同时，另外支付相当于低于部分百分之二十五的经济补偿金。

第二十三条 以与乙方协商一致甲方解除本合同或由方按本合同第十六条规定解除乙劳动合同的，甲方按乙方在甲主的工作年限，每满一年支付相当乙主一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金，最多不超过十二个月，乙方在甲方工作时间不满一年的按一年的标准支付经济补偿金。

第二十四条 乙方因患病或非因工负伤而解除合同的甲方应发给不低乙方六个月工资的医疗补助费;患重病的加发50%的医疗补助费，患绝症的加发100%的医疗补助费。

第二十五条 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由于甲方原因订立无效劳动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害的，应按劳动部《违反(劳动法)有关劳动合同规定的赔偿办法》赔偿乙方损失。

第二十六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守商业秘密事项，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按劳动部《违反(劳动法)有关劳动合同规定的赔偿办法》赔偿甲方损失。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